**马克思主义学院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读书会**

**干部招聘通知**

全院学生：

为加强思想理论宣传，营造浓厚的读书氛围，经学院团委研究决定，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读书会拟面向全院学生招聘干部9名。具体通知如下：

**一、招聘对象**

学院全体硕士生和本科生。

**二、岗位需求**

**（一）秘书处**

**1.岗位职能：**协助会长做好日常工作，如会议签到、物品采购、传达通知、沟通协调、经费管理、会议记录和档案管理等。

**2.条件要求：**具备一定的文字功底与口头表达能力，能熟练运用办公软件，踏实严谨，有良好的组织协调和沟通能力。

**3.岗位设置：**主任1人，副主任2人。

**（二）理论部**

**1.岗位职能：**利用各种学习的机会或者形式，组织会员落实各项理论的学习和研究工作；负责撰写本会活动开展的策划书；相关活动的读书资料收集；读书比赛题目的整理编排；征稿作品的回收；活动PPT、视频的制作；撰写活动通讯稿以及影像资料的采集等。

**2.条件要求：**热爱思想理论学习，具备一定的理论知识、政治素养，能熟练运用办公软件与制图软件，工作认真踏实，有良好的组织沟通能力。

**3.岗位设置：**部长1人，副部长2人。

**（三）实践部**

**1.岗位职能：**主要负责联系学院和校外的活动及学术交流活动；为本会的活动开展寻求各种赞助；读书会活动的宣传；活动场地的审批；物资的借用；社团内部的联谊；联系其他学院兄弟社团等。

**2.条件要求：**具备一定的策划能力、组织经验与良好的组织策划能力、较强的沟通协调能力与团队合作精神，工作认真踏实，有为广大同学服务的热情。

**3.岗位设置：**部长1人，副部长2人。

**三、招聘程序**

**（一）报名**

有意者请填写《马克思主义学院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读书会干部竞聘报名表》，于2017年4月12日20:00前报至邮箱413568218@qq.com。

**（二）面试**

读书会将对报名人员进行资格审查，确定复试人员名单，具体复试时间、地点、程序和内容另行通知。

**（三）录用**

根据报名意愿及面试成绩的高低，按预设人数确定相应的录用人员，并在学院网上进行公布。

**四、联系方式**

乔梁梁，电话：18758059169/689169；邮箱：413568218@qq.com；

毛奕峰，电话：15757130347/670347；邮箱：1304566195@qq.com。

马克思主义学院团委

二〇一七年四月九日

**附件1：**

**马克思主义学院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读书会干部竞聘报名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名 |  | | | | 班级 |  | | 照片  （一寸） | |
| 性别 |  | | | | 政治面貌 |  | |
| 手机号 | 长号 | |  | | 寝室号 |  | |
| 短号 | |  | |
| 竞聘职位 | 第一意向 | |  | | 是否服  从调剂 |  | | 所在专  业人数 |  |
| 第二意向 | |  | | 是否挂科 |  | | 上学年  综合排名 | （本科生填写） |
| 大学期间奖惩情况 | | | | | | | | | |
| 起止时间 | | | | 所在单位 | | | 从事或担任的职务 | | |
|  | | | |  | | |  | | |
| 竞聘优势  （300字） | |  | | | | | | | |
| 对竞聘岗位的工作设想（500字） | |  | | | | | | | |
| 备注 | |  | | | | | | | |

**附件2：**

**马克思主义学院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读书会章程**

（试行）

**第一章  总则**

**第一条**  浙江工商大学马克思主义学院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读书会是马克思主义学院学习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的自发性学生社团组织，接受校党委宣传部和校团委的领导，是广大学生学习理论，接受思想教育的重要思想基地，是进步学生掌握理论知识、实践知识的有效阵地。

**第二条**  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是对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的继承和发展，反映了当代世界和中国的发展变化对党和国家工作的新要求，是加强和改进党的建设、推进我国社会主义自我完善和自我发展的强大理论武器，是中国共产党集体智慧的结晶，是党必须长期坚持的指导思想。解放思想，实事求是；与时俱进，开拓创新，培养以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为武装、学习并且贯彻科学发展观、适应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发展要求的优秀人才，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读书会的宗旨。

**第三条**   本会的主要任务：

（一）为学生树立追求“真、善、美”的正确人生观与价值观，高举邓小平理论伟大旗帜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伟大旗帜，不断贯彻和落实科学发展观，进一步激发学生爱国主义热情。

（二）通过各种理论学习等有效形式，提高我校学生学习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的积极性和广泛参与性；并使理论学习不断向深层次发展，提高我校学生的思想政治觉悟和理论水平。

**第二章  会员**

**第四条**  有志于系统学习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品学兼优的本校学生，经本人申请，由本会审核，审核通过者即可成为本会的会员。本会会员主要由学生党员、预备党员、入党积极分子以及其它学生骨干组成。

**第五条**  会员根据本章程享有下列权利：

（一）有权参加本会有关理论学习的活动，享有阅读本会文件资料的权利；

（二）有权对本会的组织机制、工作方法、活动安排、日常管理等方面提出意见和建议，经本会讨论采纳后，给予适当的奖励；

（三）有权参加本会在校内外的各种参观、实践活动和学术交流活动；

（四）有权使用本会提供的各种图书、资料等；

**第六条** 会员在行使本章程赋予的权利时，必须履行下列义务：

（一）认真学习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学习、贯彻科学发展观，认清五者之间的联系以及在其各阶段的作用，努力学习科学文化和专业知识，提高自身修养和综合素质；

（二）自觉遵守读书会的纪律，服从本会的组织分配，完成本会的各项理论学习任务、积极参加学术研究及扩大校外影响等活动；

（三）贯彻本会章程思想，学以致用，在提高自身理论水平的同时，带动周围的同学共同学习、进步，努力营造全校理论学习的浓厚氛围；

（四）各级读书会干部除履行会员义务外，必须做到作风正派、努力学习、热心为同学服务；

**第三章  组织机构**

**第七条**  浙江工商大学马克思主义学院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读书会在学校领导下，依照《学生社团管理条例》和本会章程，独立自主地开展工作。

**第一节   全体会议**

**第八条** 浙江工商大学马克思主义学院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读书会全体会议是本会最高权利机构，由全体会员组成，会议每学期召开一次，由理事会召集，会长主持。

**第九条** 浙江工商大学马克思主义学院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读书会全体会议行使下列职权：

（一）修改本会章程；

（二）监督本章程实施；

（三）审议和批准本会工作计划和计划执行情况的报告；

（四）维护会员正当权利，监督会员履行义务；

（五）应当由本会权利机关行使的其它职权；

**第二节   理事会**

第十条  理事会是浙江工商大学马克思主义学院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读书会全体会议休会期间的领导机构。

会长由民主选举产生，上报经校党委宣传部、团委批准，主持读书会日常工作。

根据会长提议并得校党委宣传部、团委批准，设副会长若干名，协助会长做好各项工作。由会长、副会长和秘书长组成理事会，并接受校团委的监督与管理。

会长：对外联系和指导学院工作开展。

副会长：协助会长做好各项工作。

**第三节  职能部门**

**第十一条** 各职能部门为读书会处理日常工作、开展活动的常设职能机构。

各部门由部门部长主持工作，对理事会负责。

**第十二条**  选拔有一定组织能力和较好理论水平的优秀学生作为浙江工商大学马克思主义学院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读书会会各部部长，本会下设秘书处、理论部、实践部。

各部职能：

秘书处：协助会长做好日常工作，如日常管理（如会议签到、物品采购等）、部门协调、经费管理、会议记录和主持、对各部门的考核等。

理论部：利用各种学习的机会或者形式，组织会员落实各项理论的学习和研究工作；负责撰写本会活动开展的策划书；相关活动的读书资料收集；读书比赛题目的整理编排；征稿作品的回收；活动PPT、视频的制作；撰写活动通讯稿以及影像资料的采集等。

实践部：主要负责联系学院和校外的活动及学术交流活动；为本会的活动开展寻求各种赞助；读书会活动的宣传；活动场地的审批；物资的借用；社团内部的联谊；联系其他学院兄弟社团等。

**第四章  顾问及导师制**

**第十三条  指导部门**

本会聘请在理论上有较高造诣的有关领导和学者组成本会顾问团，对本会活动加以指导。总会具体指导部门为校党委宣传部、校团委、校人文社科部。

**第十四条**  聘请在理论上有一定造诣的教师若干名担任导师，指导老师对工作进行总体指导，对会员进行个别指导并于每个学期开办理论讲座。

**第五章  附则**

**第十五条**  本章程的解释权属于浙江工商大学马克思主义学院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读书会。

**第十六条**  本章程未尽事宜参照浙江工商大学社团联合会相关制度。

**第十七条**  本章程自颁布之日起生效。